



国际民用航空组织

工 作 文 件

A43-WP/1

P/1

6/7/26

大会 — 第 43 届（特别）会议

全体会议

议程项目 2：批准议程

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3 届（特别）会议临时议程

（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）

执行摘要

经理事会批准的大会临时议程载于附录之中。

行动： 请大会批准附录所载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3 届（特别）会议临时议程。

战略目标：	本工作文件涉及所有战略目标、高优先和辅助能动因素。
财务影响：	无需额外资源。
参考文件：	《修订〈国际民用航空公约〉[第五十条第一款] 议定书》（Doc 10077 号文件） 《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大会议事规则》（Doc 7600/8 号文件） 《国际民用航空公约》（Doc 7300/9 号文件）

附录

大会 — 第 43 届（特别）会议

临时议程

全体会议

项目 1： 理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开幕

项目 2： 设立授权证书委员会

项目 3： 选举大会主席

项目 4： 选举四个额外的缔约国参加理事会

注：理事会向大会建议，选举按一个部分举行，并且暂停适用《大会议事规则》（Doc 7600/8 号文件）第 55 条 a) 款 i) 项和 ii) 项、第 56 条、第 57 条和第 58 条，以便缩短提交候选国通知和进行一个部分选举的规定期限。

还建议理事会暂停适用该《议事规则》第 9 条和第 14 条。

— 完 —